公司代码:600150　　公司简称:*ST船舶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船舶	600150	中国船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健	张东波
电话	021-68860618	021-6886061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大道1号15A层	上海市浦东大道1号15A层
电子信箱	stock@csscholdings.com	zhangdb@csscholdings.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8,220,789,436.83	52,326,571,319.72	52,326,571,319.72	-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06,051,039.27	12,581,847,968.94	12,581,847,968.94	17.6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606,296.31	-601,306,189.07	-633,804,861.06	279.54	
营业收入	7,638,195,344.24	8,537,329,508.52	8,537,329,508.52	-1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359,927.34	-18,898,122.99	-19,739,476.9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0,058,577.16	-198,931,298.10	-198,931,298.1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0.12	-0.13	增加1.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	-0.014	-0.01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	-0.014	-0.014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8,02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51.18	705,360,666	0	无	0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国家	3.19	43,920,000	0	未知	-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3.12	43,019,943	0	未知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58	21,714,800	0	未知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	1.24	17,022,260	0	未知	-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未知	0.95	13,040,802	0	未知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8	5,290,499	0	未知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6	4,985,918	0	未知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4	4,624,449	0	未知	-
林彬	境内自然人	0.22	3,006,771	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9名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8年上半年,虽然船舶市场形势有所回暖,但竞争依然激烈。公司经理层牢固树立高质量发展理念,全面对照中船集团各项要求,贯彻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有序部署推进工作,全力以赴完成任务目标,公司上半年运营情况整体平稳可控。

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38亿元,完成年计划的52.67%。

(1)经营工作

上半年,公司聚焦主业,咬紧任务目标,坚持不懈努力,造船业务承接新船订单14艘/170.96万载重吨。修船业务上,中船澄西积极开拓,密切跟踪市场行情,承接合同金额3.91亿元,完成年计划的43.47%。动力业务上,沪东重机上半年承接柴油机89台/186.17万马力,功率数完成年计划的51.75%。机电设备业务上,公司承接机电设备合同金额7.76亿元。

至6月底,公司累计手持造船订单79艘/1,244.68万载重吨,累计手持修船合同金额0.91亿元;累计手持柴油机订单220台/462万马力。

(2)生产工作

上半年,公司完工交付船舶14艘/221.16万载重吨,吨位数完成年计划的46.91%;完成修船129艘/4.20亿元,产值完成年计划的46.68%;柴油机完工70台/170.46万马力,功率数完成年计划的45.34%;实现机电设备产值5.25亿元。重点产品方面,外高桥造船40万吨VLOC、20000箱集装箱船,中船澄西37000吨沥青船、64000吨散货船,沪东重机成套产品方面目前世界最大的19米顶管机按期优质成功交付。

2、下半年工作计划

下半年,公司将贯彻落实中船集团关于"质量第一、效益优先,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持咬定全年目标不放松,坚决打赢扭亏为盈攻坚战。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强化党建引领作用,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下半年,公司本部党建工作要继续深化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贯,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要以作风建设为抓手,强化干部队伍建设;以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和公司发展实际,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以考核为指挥棒,落实党建工作责任;以保持政治定力为主线,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2)要千方百计加大订单争夺力度,确保全年稳步发展

造船经营要坚持品牌发展战略,突出优势,加快主建和拓展船型承接,巩固公司在大型散货船、集装箱船、大灵便、巴拿马型等主建船型上的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持续加大大型集装箱船、沥青船、中小型化学品船和自卸船等转型升级产品的承接力度。修船经营上,要提升总量,加大常规船和双高船承接,加大经营承接力度,确保生产物量稳定。动力业务要以"保交付、抢订单、增利润、调结构"为下半年的中心任务,大力开展市场营销,千方百计争抢订单,全面提升业务总量。

(3)推进降本增效,提高生产效率,确保产品按期交付

要围绕生产计划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发挥主建船型批量建造优势,按照精益生产要求,切实推进降本增效,做好计划执行与管控,制定生产纠偏计划,确保产品按期交付,特别要确保转型产品如集装箱船、化学品船、沥青船的交付。修船要大力推进改装船项目,注重环境保护,持续推进"绿色修船"工程,确保按期完工交付。造机业务要对低速机业务的资源配置做进一步优化,继续保持低速机业务稳步增长,确保年底各项指标全面完成。

(4)加强资本运作能力,持续推进债转股项目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债转股项目已完成引入投资者增资、披露预案和股票复牌等工作,下半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各项工作,推进落实项目进程。

(5)做好各项日常管理工作,为扭亏为盈提供坚强支撑。

一要加强资金使用效率,加强所属企业现金流的监控与管理,做好汇率监控,防范经营风险。

二要完善业务布局,加强资源整合力度。加快推进豪华邮轮建造项目,推进外高桥造船邮轮总装建设规划投资项目,进一步细化各项准备工作,高标准推进各项任务的完成。加强沪东重机、中船三井的资源整合力度,深入推进低速机业务的一体化管理。推进统筹中船澄西本部、扬州基地生产资源,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和资源利用效率。

三要做好生产管理,提升质量管理、提质增效、安全管理、环境管理的整体水平。要重视成本管理,扎实推进成本管控工程,提高盈利水平。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ST船舶　编号:临2018-71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4名,实参加表决董事14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报告及议案: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邮轮总装建造总体建设规划的议案》

为保证豪华邮轮项目的顺利推进,外高桥造船拟开展邮轮总装建造的适应性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总投资人民币18.61亿元,实施周期计划为60个月,设计目标为年建造13万吨级豪华邮轮1.5艘。本项目分为四个部分:原有设施利用、原有设施改造、扩建设施、新增设施。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对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拟对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对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72号)。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雷凡培、吴永杰、孙云飞、南大庆、孙伟、陈琪、王琦、王永良、钱德英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ST船舶　编号:临2018-7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对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推进国内海洋动力服务业务的发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步伐,公司全资子公司——沪东重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东重机")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集团")拟对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研究院")进行同比例增资。中船集团以现金增资5,304万元,沪东重机以现金增资5,096万元。本次增资后,动力研究院的注册资本金由102,077万元增加至112,477万元,中船集团、沪东重机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上述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占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或重大投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推进国内海洋动力服务业务的发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步伐,公司全资子公司沪东重机与中船集团拟对动力研究院进行同比例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项目背景

为加快推进海洋动力技术服务业务的发展,本次增资将用于动力研究院与其他投资方共同出资设立中船海洋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务公司")。

(二)增资方案

双方约定,中船集团和沪东重机拟按照持股比例对动力研究院增资10,400万元,其中:中船集团以现金增资5,304万元,沪东重机以现金增资5,096万元。增资后,动力研究院的注册资本金由102,077万元增加至112,477万元,中船集团、沪东重机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本次增资前后,中船集团与沪东重机出资金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中船集团	52,059.62	51%	57,363.27	51%
沪东重机	50,017.38	49%	55,113.73	49%
合计	102,077.00	100%	112,477.00	100%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中船集团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沪东重机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同比例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凡培

注册资本:3,20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9年6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船舶、海洋工程项目的投资;舰船水上、水下武器装备、民用船舶、船用设备、海洋工程设备、机械电子设备的研究、设计、开发、制造、修理、租赁、销售;船用技术、设备转化为陆用技术、设备的技术开发;外轮修理;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进口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承包境外船舶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住所:上海市浦东大道1号

履约能力:良好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名　　称:　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　　所:　上海市临港新城新元南路600号1号厂房408室

法定代表人:钱德英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2,077万元整

股东情况:　中船集团股权占比51%,沪东重机股权占比49%

经营范围:船用柴油机及柴油机零部件、备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陆用电站、核电设备、冶金设备、工程机械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相关的技术服务与咨询,以及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中船动力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中船集团下属的舰船动力技术创新与转型升级的核心企业,主要承担国家科研和自主产品研发任务,致力于构建"产、学、研"一体化综合研发平台,成为船用低速机核心技术的引领者、行业研发资源的管理者和研发体系建设的主导者。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增资,沪东重机与中船集团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现金方式向动力研究院进行同比例增资,定价公允,不涉及利益输送或资源转移。

五、增资影响

1、推进中船集团动力业务板块由制造为主向研发、制造和服务协同发展,实现由生产型企业向服务型企业的转变,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保障。

2、落实中船集团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通过增资动力研究院从而由其与其他投资方共同出资设立服务公司,可以使中船集团建立并完善低速机全球服务和备配件销售体系,快速形成服务能力,掌握服务主动权,提高低速机业务盈利水平,改善客户体验,建立自主品牌及有全球竞争力的售后服务能力。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程序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1、本次交易均为现金增资,且不涉及股权比例变化,无需审计及评估;

2、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或重大投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4、独立董事需发表独立意见。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增资事宜,双方股东按照原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定价公允;有利于在战略发展层面进一步推进动力研究院建立全球协同研发设计体系,获得持续的创新能力;有利于在科研开发层面促进动力研究院各项研发项目的推进,为动力研究院科技研发提供平台支撑;通过本次同比例增资进一步充实动力研究院注册资本金,保障该公司相关投资项目进度。在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中,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程序依法合规。因此,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西王食品　公告编号:2018-060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	0006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超	王亚珂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电话	0543-4868888	0543-4868888	
电子信箱	wangchao@xiwang.com.cn	wangyake@xiwan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758,384,322.50	2,880,934,846.79	2,880,934,846.79	-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544,193.28	140,647,971.47	151,368,122.03	3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4,174,548.66	139,409,112.05	150,129,262.61	3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2,924,070.05	-34,228,859.34	-34,228,859.34	-2,153.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1	0.33	12.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1	0.33	1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7.09%	5.80%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752,410,099.34	6,502,964,851.52	7,706,854,038.77	1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77,186,421.78	2,018,243,586.36	2,259,291,787.24	80.4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西王青岛于2016年收购Kerr公司80%股权并取得控制权,并约定将分三年收购Kerr其余20%股权。根据本集团于2016年6月12日与The Toronto Oak Trust,及Kerr签署的股权购买协议,本集团将支付现金收购The Toronto Oak Trust和2158068 Ontario Inc.(以下合称"卖方")合计持有的Kerr 100%的股权,包括:(1) 首期80%股权收购;(2) 剩余20%股权后续收购。根据前述股权购买协议,对Kerr剩余20%股权的收购安排使得本集团承担了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购买剩余股权的义务,本集团应将该义务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但本集团2016年度财务报表未确认收购Kerr剩余20%股权的相关负债。由于剩余20%股权收购属于本集团不可撤销的义务,于2017年,本集团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差错更正,将上述交易剩余20%股权的支付义务全额确认为负债,并按合计收购100%的股权收购份额重新确认商誉及相关影响。并对此项会计差错更正进行追溯重述。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0%	163,543,737	0	质押	163,529,700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6%	115,984,800	77,884,800	质押	115,984,692
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山东聚赢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99%	27,476,958	27,476,958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726号	其他	3.49%	19,239,631	19,239,631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4%	11,210,095	0		
山东高速青岛(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山高嵩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75%	9,619,815	9,619,815		
深圳市九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九派定增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75%	9,619,815	9,619,815		
方怀月	境内自然人	1.65%	9,101,382	9,101,382	质押	4,000,000
杨勤学	境外自然人	1.61%	8,870,967	8,870,967		
方瑞	境外自然人	1.60%	8,813,363	8,813,3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鉴于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属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公司食用油及保健品板块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强化考核力度,激励全员积极性和创造力;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58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25%%;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5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5.13%%。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注销境外子公司Old Iovate International Inc和Lakeside Innovations Holding Corps。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8月23日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公告编号:2018-058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6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文件送达通知。

2、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到会9名。

4、会议由董事长王棣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均是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度报告格式要求进行编制的,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今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公司运作情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对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内容详见于2018年8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棣先生、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股票简称: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000639　公告编号:2018-059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8 月16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进行了文件送达通知。

2、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到会3名。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女士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均是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度报告格式要求进行编制的,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今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公司运作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深交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7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的要求,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是否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取得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2018年6月末定期财务报表,评估本公司之关联方——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财务风险,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山东银监局关于同意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鲁银监准[2015]555号)文件批准,由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5%,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西王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含5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总计10亿元人民币共同出资组建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并于2015年12月14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于2015年12月15日在邹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626MA3C43T759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2016年12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亿元,增资部分由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全部以货币方式出资。增资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前后共计出资1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2.5%。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0亿元人民币变更为20亿元人民币,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棣,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中心路北侧,营业地址位于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中心路北侧。

公司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 控制环境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中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且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各负其责、规范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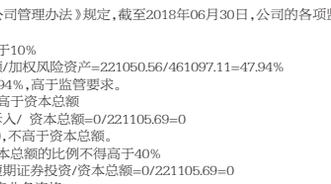

(二) 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公司建立风险稽核部进行风险识别、应对机制,处理具有普遍影响的变化,风险稽核部建立了相关的业务流程以识别经营环境的重大变化。公司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 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单位存款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操作流程,做到首先在程序和流程中规定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1) 在资金计划管理方面,公司业务经营严格遵循《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对资产负债管理要求,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同业资金拆借管理等制度,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效益性和流动性。

(2) 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成员单位在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互联网传输路径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公司严格执行货币资金内部控制规范,支票、预留银行财务专用章和预留银行名章由不同人员分管。

(4) 资金监控方面,公司营业管理部按照人民银行要求对成员单位的资金往来进行监控,对于可疑款项支付及时向监管部门和公司领导汇报。

(5) 资金岗位分工与授权方面,严格执行资金内控管理资金,防止资金被挪用、侵占。严格执行岗位分工,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严禁一人办理资金支付的全过程;严禁将办理资金业务的相关印章和票据集中一人保管;严格执行资金的授权审批制度,对于超授权的经济业务,营业管理部有权拒绝办理支付。

2. 信贷业务

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单位。公司建立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制度。制定了各类信贷业务管理办法,包括《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商业汇票贴现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后管理办法》等,并对现有业务制订了相应的操作流程。

(1) 建立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办法

公司根据贷款规模、种类、期限、担保条件确定审查程序和审批权限,严格按照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贷款。公司建立和健全了信贷部门和信贷岗位工作责任制,信贷部门的岗位设置做到分工合理,职责明确。贷款调查评估人员负责贷款调查评估,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贷款审查人员负责贷款风险的审查,承担审查失误的责任;贷款发放人员负责贷款的检查和清收,承担检查失误、清收不力的责任。

公司设立信贷审查委员会,信贷管理部审核通过的信用评级及综合授信申请,风险稽核部出具风险意见后,报送信贷审查委员会审批。审议表决遵循集体审议、明确发表意见、多数同意通过的原则,全部意见记录存档,公司总经理有一票否决权。对信贷审查委员会通过的信贷业务,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形式对总经理进行了授权,总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

(2) 贷后管理

信贷管理部负责对贷出款项的贷款用途、收息情况、逾期贷款和展期贷款进行监控管理,对贷款的安全性和可收回性进行贷后检查。公司建立了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制度,规范资产质量的认定标准和程序,严禁掩盖不良资产的真实情况,确保资产质量的真实性。

3. 内部稽核控制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公司的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风险稽核部负责公司内部稽核业务,针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四)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信息系统主要是为成员单位提供资金结算服务和公司信贷管理、会计核算等。目前公司信息化系统运行稳定正常。公司制订了《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算机管理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业务运行应急预案》、《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制度,满足公司业务核算和规范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

公司内部有充分畅通的横向沟通渠道,横向信息传递完整、及时,并能提供有关人员履行其职责所需的充分信息。公司定期召开股东会、董事会、总裁办公会以及监事监督有关事项,就公司业务发展、外部风险以及内部管理等事项进行沟通,确保信息沟通的有效、顺畅。

(五) 监督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稽核制度,设立风险稽核部,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建立内部审计事务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对公司的经济活动全程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针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风险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公司2018年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将审计结果向董事会报告。2017年年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307021号)。

(六) 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完善的,执行是有效的。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较好的控制了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 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其中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5%,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西王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含500万